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履行审查和监督等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议案共计 17 项。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监事会会议形成的决议能够充分及时披露。

监事会会议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1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6 日	1. 《关于延长公司 2023 年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变更会计估计的议案》。

2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1 日	1.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6. 《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及转回的议案》。
3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1. 《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2 日	1. 《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4 日	1. 《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6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1 日	1.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9 日	1. 《关于参与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及检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行使公司职权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财务成果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经核查公司 2024 年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在 2024 年度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公司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公司依法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部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相关制度，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及时登记知悉公司内幕信息的人员名单及其相关信息，未发生内幕交易情形，有效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五）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经核查，2024 年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也未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经审阅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三、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一）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情况；

（三）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监事会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监事会将配合公司做好内部机构设置调整及后续交接工作。在完成调整之前，我们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